

关于 浑南 区、县(市)东湖乡(镇)李巴彦村

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

记录人: 史振祥

2019 年 8 月 24 日

会议主持人	李智龙	会议地点	温馨港湾社区会议室		
具体时间	2019年8月24日上午	应到代表人数	41	实到代表人数	3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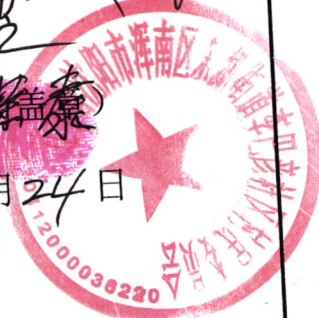
征地内容摘要(征地位置、面积、补偿标准等):

浑南区人民政府拟征收东湖街道李巴彦村集体土地约 81.7995 亩, 征地补偿标准为 10 万元/亩, 安置途径依据区社会保障劳动局相关规定办理。

与会代表同意以上会议确立的事项(代表签字、盖章或指纹):

吴雅芳 孙刚 吴宗祥 韩姝 姚淑娟  
 张贵友 高雪洋 王秋玲 李希中 郭洪林 郭利  
 高俊 崔俊范 解德宝  
 史振祥 李智龙 李希中 郭洪林 郭利  
 2019年8月24日  
 村委会(盖章)


同意人数:



关于 浑南 区、县(市) 东湖乡 (镇) 李巴彦村  
**村委会会议记录**

记录人: 焦宝萍

2019 年 8 月 24 日

会议 主持人	<u>李智龙</u>	到 会 人 员	<u>李智龙</u> <u>张冉</u>
会议 地点	<u>温馨港湾社区</u>		<u>吕春良</u> <u>焦宝萍</u>
<p>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:</p> <p>浑南区人民政府拟征收东湖街道李巴彦村集体土地约 <u>81.7995</u> 亩, 征地                  补偿标准为 <u>10</u> 万元/亩, 安置途径依据区社会保障劳动局相关规定办理。</p>			
<p>乡(镇)政府意见:</p> <p> (盖章)</p> <p>年 月 日</p>		<p>区、县(市)土地部门意见:</p> <p>(盖章)</p> <p>年 月 日</p>	

 (盖章)

2019 年 8 月 24 日

注: 征地内容含征地位置、面积、现用途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等